

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暨競賽員集訓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中華民國 111 年度臺北市語文競賽實施要點。
- 二、臺北市各級學校幼稚園暨社教機構推行母語教學實施要點。
- 三、臺北市國民小學英語教學實施要點。
- 四、本校 111 學年度教務處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倡導國語文、本土語言暨英語學習，增進學生語文能力。
- 二、激發學生愛國、愛鄉情操，認同本土化兼重國際化語文。
- 三、引起學生學習語文之興趣及好奇心，培養學生聽、說、讀、寫的基本能力。
- 四、選拔優秀選手代表本校，參加對外競賽。

參、競賽日期：自 111 年 11 月 25 日（週五）起 至 112 年 5 月 4 日（週四）止。

肆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一年級至五年級學生。

伍、肆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8 日（週五）前填妥第一學期報名表（詳見附件一），向教務處教學組報名，第二學期報名表（詳見附件二）請於 112 年 3 月 24 日（週五）前交回教務處教學組。

陸、競賽項目：

- 一、國語文學藝競賽：「演說」、「朗讀」、「寫字」、「作文」及「字音字形」。
- 二、本土語言學藝競賽：閩南語、客語、原住民語之「演說」、「朗讀」及「歌唱」。
- 三、英語學藝競賽：「演說」、「朗讀」。

柒、 競賽內容、時間地點及競賽規定：

一、111學年度第一學期

(一) 三年級組暨四年級硬筆書法組：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硬筆書法 | 111年12月29日(四) 08:00~08:5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題目當場公佈。 | 50分鐘 | 每班1~2人 | 使用藍(黑)原子筆書寫，不得塗改。 |

(二) 四年級組暨五年級國語文組：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|--|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|
| 寫字 | 111年12月09日(四) 08:00~08:50 (預備 07:50) | 圖書館 | 題目當場公佈，約50字，每字5公分大小。 | 50分鐘 | 每班1~2人 | 自備筆、墨、硯，以傳統毛筆書寫，用紙由學校供應。 |
| 字音字形 | 111年12月16日(五) 08:00~08:1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已學過之字詞及常用之成語。各年級字詞共200個。 | 10分鐘 | 每班1~2人 | 一律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鋼筆書寫，不得擦拭或塗改。 |
| 作文 | 111年12月15日(四) 08:00~09:3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題目當場公佈。 | 90分鐘 | 每班1~2人 | 一律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鋼筆書寫，並詳加標點，可帶字典、修正帶(液)。 |
| 國語朗讀 | 111年12月15日(四) 12:40~13:10 (預備 12:30) | 校史室 | 由教務處準備之題庫登場前8分鐘抽題。 | 3~4分鐘 | 每班1~2人 | 五年級每人限4分鐘；四年級每人限3分鐘，鈴聲響起即要下台。 |
| 國語演說 | 111年12月15日(四) 13:10~14:30 (預備 12:30) | 樹人堂-校史室 | 1.事先公佈題目(五年級3題；四年級2題) 2.於比賽前30分鐘親自就公佈題目中抽題，然後就指定位置自行準備，直到登台。 | 四年級3~4分鐘 五年級4~5分鐘 | 每班1~2人 | 1.四年級每人以3至4分鐘為限，五年級每人以4至5分鐘為限，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1分，未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。 2.可攜帶參考資料。 |

(三) 四年級組暨五年級本土語文（閩語客語）組：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|
| 本土語言朗讀 (閩語客語) | 閩語朗讀 111年12月22日(四) 12：40～13：20 (預備 12:30) | 校史室 | 以教務處提供篇目為題材，登場前8分鐘抽題，五年級3篇抽1篇；四年級2篇抽1篇。 | 3、4分鐘 | 每項每班1~2人 | 五年級每人限4分鐘；四年級每人限3分鐘，鈴聲響起即要下台。 |
| | 客語朗讀 111年12月20日(二) 12：40～13：20 (預備 12:30) | | | | | |
| 本土語言情境式演說 (閩語客語) | 閩語演說 111年12月22日(四) 12：40～13：20 (預備 12:30) | 樹人堂-校史室 | 事先公佈題目為四格漫畫情境式演說主題(五年級3題；四年級2題)，登場前30分鐘親自從公佈題目從中抽題。 | 四年級3~4分鐘 五年級4~5分鐘 | 每項每班1~2人 | 1.可攜帶參考資料。 2.五年級每人以4至5分鐘為限，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1分，未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。 |
| | 客語演說 111年12月20日(二) 13：20～14：20 (預備 12:30) | | | | | |

(四) 五年級英語演說組：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英語演說 | 111年12月16日(五) 12：40～13：40 (預備 12:30) | 視聽中心 | 自行選定題目。 | 3~4分鐘 | 每班1~2人 | 比賽前3日(12/6前)繳交演說稿1式3份至教務處。 |

二、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

(一) 一年級暨二年級國語朗讀組：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|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
| 國語朗讀 | 112 年 5 月 9 日(二) 13：40～15：10 (預備 14:20) | 視聽中心 | 以國語課文為題材，登場前 6 分鐘抽題。 | 3 分鐘 | 每班 1~2 人 | |

(二) 二年級組：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硬筆書法 | 112 年 4 月 17 日(一) 10：30～11：10 (預備 10:20) | 大辦公室 | 題目當場公佈。 | 50 分鐘 | 每班 1~2 人 | 使用鉛筆書寫，不可使用橡皮擦。 |

(二) 二年級暨三年級字音字形組：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字音字形 | 112 年 4 月 20 日(四) 08：00～08：1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已學過之字詞及常用之成語。字詞共 100 個。 | 10 分鐘 | 每班 1~2 人 | 使用鉛筆書寫，不得擦拭或塗改。 |

(四) 三年級組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|--|------|--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作文 | 112 年 4 月 20 日(四) 10：30～12：00 (預備 10:20) | 大辦公室 | 題目當場公佈。 | 90 分鐘 | 每班 1~2 人 | 一律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鋼筆書寫，並詳加標點，可帶字典、修正帶(液)。 |
| 國語朗讀 | 112 年 5 月 4 日(四) 10：30～11：10 (預備 10:20) | 視聽中心 | 事先公佈題目，於比賽前 6 分鐘親自就公佈題目中抽題，然後就指定位置自行準備，直到登台。 | 2~3 分鐘 | 每班 1~2 人 | 可攜帶參考資料。 |
| 國語演說 | 112 年 5 月 4 日(四) 11：20～12：00 (預備 11:10) | 視聽中心 | 以國語課文為題材，登場前 6 分鐘抽題。 | 3 分鐘 | 每班 1~2 人 | |

(四) 四年級英語朗讀組：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|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
| 英語朗讀 | 112 年 5 月 2 日(二) 12：40～13：40 (預備 12:30) | 視聽中心 | 教務處請出題老師提供之稿件。 | 3 分鐘 | 每班 1~2 人 | |

(五) 四年級暨五年級本土語文（閩語客語原住民語）歌唱組：

| 項目 | 競賽時間 | 競賽地點 | 準備範圍 | 時間限制 | 人數 | 競賽規定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|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|
| 閩語歌唱/ 客語歌唱/ 原民語歌唱 | 四年級 112 年 4 月 20 日(四) 12：40～14：20 (預備 12:30) | 視聽中心 | 自選一首，以國中小審定本或部編本音樂教科書中之母語歌曲為範圍。比賽前兩天交曲譜 1 式 3 份至教務處。 | 依歌曲長短而定 | 每項每班 1~2 人 | 1.母語歌唱以獨唱為限，不得伴舞。伴奏由學年決定統一由老師或學生伴奏，如由學生擔任，以三人為限。 2.原語歌唱採自由報名。 |
| | 五年級 112 年 4 月 21 日(五) 8：00～9：30 (預備 07:50) | 視聽中心 | | | | |

捌、競賽評分標準：

(依臺北市 111 年度國民小學國語文競賽、多語文競賽實施計畫，以總分決勝)

一、評審老師：請本校老師擔任。

二、評審標準：

(一) 字音字形：

1、一律書寫標準字體，每字 0.5 分，塗改一律不予計分。

2、如分數相同時，以正確美觀者予以評定優勝。

(二) 寫字/硬筆書法：

1、筆法：占百分之 50。

2、結構與章法：占百分之 50。

3、正確與迅速：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 3 分，未及寫完者，每少寫一字扣平均分數 2 分。

(三)作文：

1、內容與結構：占百分之 50。

2、邏輯與修辭：占百分之 40。

3、書法與標點：占百分之 10。

(四)國語文演說：

1、語音(發音、語調、語氣)：占百分之 40。

2、內容(見解、結構、詞彙)：占百分之 50。

3、儀態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占百分之 10。

4、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 1 分，未足半分鐘，以半分鐘計。

(五)國語文朗讀：

1、語音(發音及聲調)：占百分分之 45 (以教育部 88 年 3 月 31 日公布之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為主)。

2、聲情(語調、語氣)：占百分之 45。

3、儀態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占百分之 10。

(六)英語演說：

1、語音(聲、韻、調、語調)：占百分之 45。

2、內容(思想、結構、詞彙)：占百分之45。

3、臺風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占百分之10。

4、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1分，未足半分鐘，以半分鐘計。

(七)本土語言情境式演說：

1、語音(發音、語調、語氣)：占百分之40。

2、內容(見解、結構、詞彙)：占百分之50。

3、儀態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占百分之10。

4、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1分，未足半分鐘，以半分鐘計。

(八)本土語言朗讀：

1、語音(發音及聲調)：占百分之45。

2、聲情(語調、語氣)：占百分之45。

3、臺風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占百分之10。

(九)本土語言歌唱：

1、技巧與風格(音準、情感、節奏)：占百分之60。

2、音色：占百分之20。

3、儀態及伴奏：占百分之20。

三、各項比賽若有學習中心學生，亦可經由學習中心教師報名參賽，但比賽成績另計。

玖、獎勵：

一、每項競賽項目四年級、五年級成績分開採計，各錄取特優1名、優等2-3名，若參賽者未足5名，得錄取特優1名，優等1-2名，各發給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
二、獲得本次競賽特優之競賽員，均應參加指導老師所安排之培訓規畫，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112年度多語文競賽；四年級學生經指導老師同意亦可參與觀摩見習。

拾、競賽注意事項：

一、朗讀、演說、歌唱等競賽，於競賽一週前在教務處抽登場順序，未到場者由教務處代抽。

二、選手請在競賽開始前 10 分鐘提早到達會場報到。

三、每項競賽每班最多填報 2 名學生參賽，同一名學生最多僅能參加 2 項比賽。
(若有特殊情形可向教務處反映。)

拾壹、競賽員集訓：

一、集訓及遴選方式：獲得本次競賽特優之五年級競賽員，均應參加指導老師所安排之培訓規畫，並擇優遴選 1 名競賽員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 112 學年度多語文競賽；四年級學生經指導老師同意亦可參與觀摩見習。

二、指導老師：由學校聘請本校專業教師擔任。

三、集訓時間：配合指導老師時間並與指導老師共同訂定，可於 111 學年度寒假、下學期及暑假期進行，時間由指導老師規劃透過學校另行通知。

四、集訓規定：112 年 6 月上旬，將決定參賽競賽員名單，因此無故不參加集訓或缺席超過 3 分之 1 者，均不列入代表名單之考量，故務請家長督導競賽員全程參與集訓並應與指導老師保持密切聯繫。

五、集訓教材：國語文及多語文學藝競賽參考網址：

<https://nlc.moe.edu.tw/Module/Pages/Index.php?ID=82>

拾貳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報名表

臺北市老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三年級報名表

| | 項 目 | 座號/學生姓名 | 競賽日期 | 競賽地點 | 備 註 |
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|------|-----|
| 三年 班 | 硬筆書法 | | 111 年 12 月 29 日(四) 08:00~08:5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|

備註：每項可 1人或 2人。填完請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(五)前交回教學組，感謝您！

【附件一】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報名表

臺北市老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四年級報名表

| 項目 | 座號/學生姓名 | 競賽日期 | 競賽地點 | 備註 |
|------|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寫字 | | 111 年 12 月 09 日(五) 08：00~08：50 (預備 07:50) | 圖書館 | 四年 班 |
| 字音字形 | | 111 年 12 月 16 日(五) 08：00~08：1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|
| 作文 | | 111 年 12 月 15 日(四) 08：00~09：3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|
| 國語朗讀 | | 111 年 12 月 15 日(四) 12：40~13：10 (預備 12:30) | 校史室 | |
| 國語演說 | | 111 年 12 月 15 日(四) 13：10~14：30 (預備 12:30) | 樹人堂 校史室 | |
| 閩語朗讀 | | 111 年 12 月 22 日(四) 12：40~13：20 (預備 12:30) | 校史室 | |
| 閩語演說 | | 111 年 12 月 22 日(四) 12：40~13：20 (預備 12:30) | 樹人堂 校史室 | |
| 客語朗讀 | | 111 年 12 月 20 日(二) 12：40~13：20 (預備 12:30) | 校史室 | |
| 客語演說 | | 111 年 12 月 20 日(二) 13：20~14：20 (預備 12:30) | 樹人堂 校史室 | |
| 硬筆書法 | | 111 年 12 月 29 日(四) 08：00~08：5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|

備註：每項可1人或2人。填完請於111年11月18日(五)前交回教學組，感謝您！

【附件一】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報名表

臺北市老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五年級報名表

| 項目 | 座號/學生姓名 | 競賽日期 | 競賽地點 | 備註 |
|------|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寫字 | | 111 年 12 月 02 日(四) 08：00~08：5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五年 班 |
| 字音字形 | | 111 年 12 月 16 日(五) 08：00~08：10 (預備 07:50) | 圖書館 | |
| 作文 | | 111 年 12 月 15 日(四) 08：00~09：30 (預備 07:50) | 圖書館 | |
| 國語朗讀 | | 111 年 12 月 15 日(四) 12：40~13：10 (預備 12:30) | 校史室 | |
| 國語演說 | | 111 年 12 月 15 日(四) 13：10~14：30 (預備 12:30) | 樹人堂 校史室 | |
| 閩語朗讀 | | 111 年 12 月 22 日(四) 12：40~13：20 (預備 12:30) | 校史室 | |
| 閩語演說 | | 111 年 12 月 22 日(四) 12：40~13：20 (預備 12:30) | 樹人堂 校史室 | |
| 客語朗讀 | | 111 年 12 月 20 日(二) 12：40~13：20 (預備 12:30) | 校史室 | |
| 客語演說 | | 111 年 12 月 20 日(二) 13：20~14：20 (預備 12:30) | 樹人堂 校史室 | |
| 英語演說 | | 111 年 12 月 16 日(五) 12：40~13：40 (預備 12:30) | 視聽中心 | |

備註：每項可 1 人或 2 人。填完請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(五)前交回教學組，感謝您！

【附件二】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報名表

臺北市老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一年級報名表

| 年 班 | 項 目 | 座號/學生姓名 | 競賽日期 | 競賽地點 | 備 註 |
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|------|-----|
| | 國語朗讀 | | 112 年 5 月 9 日(二) 13：40～15：10 (預備 14:20) | 視聽中心 | |

備註：每項可1人或2人。填完請於112年03月24日(五)前交回教學組，感謝您！

【附件二】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報名表

臺北市老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二年級報名表

| 二年 班 | 項 目 | 座號/學生姓名 | 競賽日期 | 競賽地點 | 備 註 |
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|------|-----|
| | 硬筆書法 | | 112 年 4 月 17 日(一) 10：30～11：10 (預備 10:20) | 大辦公室 | |
| | 字音字形 | | 112 年 4 月 20 日(四) 08：00～08：1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|
| | 國語朗讀 | | 112 年 5 月 9 日(二) 13：40～15：10 (預備 10:20) | 視聽中心 | |

備註：每項可1人或2人。填完請於112年03月24日(五)前交回教學組，感謝您！

【附件二】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報名表

臺北市老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三年級報名表

| 三年 班 | 項 目 | 座號/學生姓名 | 競賽日期 | 競賽地點 | 備 註 |
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|------|-----|
| | 字音字形 | | 112 年 4 月 20 日(四) 10：30~12：00 (預備 10:20) | 大辦公室 | |
| | 作文 | | 112 年 4 月 20 日(四) 08：00~08：10 (預備 07:50) | 大辦公室 | |
| | 國語朗讀 | | 112 年 5 月 4 日(四) 10：30~11：10 (預備 10:20) | 視聽中心 | |
| | 國語演說 | | 112 年 5 月 4 日(四) 11：20~12：00 (預備 11:10) | 視聽中心 | |

備註：每項可1人或2人。填完請於112年03月24日(五)前交回教學組，感謝您！

【附件二】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報名表

臺北市老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四年級報名表

| 四年 班 | 項 目 | 座號/學生姓名 | 競賽日期 | 競賽地點 | 備 註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|------|---|
| | 閩語歌唱 | | 112 年 4 月 20 日(四) 12：40～14：20 (預備 12:30) | 視聽中心 | *閩客語歌唱每項 1-2 人。 *原民歌唱採自由報名，若每組未達 4 名以上報名，將改為觀摩賽。 |
| | 客語歌唱 | | 112 年 4 月 21 日(五) 8：00～9：30 (預備 07:50) | 視聽中心 | |
| | 原民語歌唱 | | 112 年 4 月 21 日(五) 12：40～13：40 (預備 12:30) | 視聽中心 | |
| | 英語朗讀 | | 112 年 5 月 2 日(二) 12：40～13：40 (預備 12:30) | 視聽中心 | |

備註：每項可1人或2人。填完請於 112 年 03 月 24 日(五)前交回教學組，感謝您！

【附件二】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報名表

臺北市老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五年級報名表

| | 項 目 | 座號/學生姓名 | 競賽日期 | 競賽地點 | 備 註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|------|---|
| 五年 班 | 閩語歌唱 | | 112 年 4 月 20 日(四) 12：40~14：20 (預備 12:30) | 視聽中心 | *閩客語歌唱 每項 1-2 人。 *原民歌唱採 自由報名，若 每組未達 4 名 以上報名，將 改為觀摩賽。 |
| | 客語歌唱 | | 112 年 4 月 21 日(五) 8：00~9：30 (預備 07:50) | 視聽中心 | |
| | 原民語歌唱 | | 112 年 4 月 21 日(五) 12：40~13：40 (預備 12:30) | 視聽中心 | |

備註：每項可1人或2人。填完請於 112 年 03 月 24 日(五)前交回教學組，感謝您！